

梅州市科学技术局

关于公开征求《梅州市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》 (征求意见稿)意见的公告

为认真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加强我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，服务和支撑梅州“百千万工程”和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，我局起草了《梅州市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。

现公开征求社会公众意见。请提出意见的单位和个人填写《意见反馈表》，于2024年11月12日前通过发送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反馈我局。以单位名义反馈的需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联系方式，以个人名义反馈的需附上真实名字及联系方式。

电子邮件：mzkjgxxk@meizhou.gov.cn

邮寄地址：梅州市梅江区梅龙西路3号梅州市科学技术局2楼高新技术科（邮政编码：514021）

- 附件：1.《梅州市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2.《梅州市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》政策解读
3.意见反馈表

